

國立臺南大學 函

地址：700301 台南市中西區樹林街二段33號

聯絡人：蘇沛世

電話：06-2133111 分機：5783

電子信箱：supeishih@mail.nutn.edu.tw

受文者：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原民特教組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9月15日

發文字號：南大本土字第112001724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及說明二、六、七 (A09670000Q_1120017244_doc1_Attach1.pdf)

主旨：檢送「11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優良教案甄選實施計畫」乙份，請查照。

說明：

一、辦理單位：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二)承辦單位：國立臺南大學（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育資源中心）

二、甄選主題：

(一)示例類：

1、本土語文融入語文差異化教學教案，格式詳見附件4。

2、本土語文融入跨領域素養教案，格式詳見附件4。

3、本土語文融入數位創新教學教案，格式詳見附件4。

(二)策略類：本土語文教學策略的實務分享，格式詳見附件5。

三、參加對象與條件：



(一)全國高級中等學校現職教師、代理(課)教師、本土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及原住民族語專職老師。

(二)甄選作品同時需符合下列條件：

1、設計適合高級中學課堂實際可行之教案。

2、內容須為完整一個單元(至少三節課以上)之教學內容。

(三)如為共同創作，每一教案至多五名創作者；每人至多參與兩份。

四、報名所需相關表件格式可至CIRN「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育資源中心網站」下載(<https://cirn.moe.edu.tw/WebNews/index.aspx?sid=1195&mid=13150>)。

五、辦理期程：

(一)報名及收件方式：自即日起至113年1月5日(五)凌晨23時59分截止，請至(線上表單網址：<https://forms.gle/HUxazb8yDx3Jcrut9>)進行網路線上報名，並完成上傳教案甄選之相關資料，逾時不候。

(二)評審方式與結果：

1、評審結果公告：預計113年3月底公告於CIRN「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育資源中心網站」(<https://cirn.moe.edu.tw/WebNews/index.aspx?sid=1195&mid=13150>)。

2、評審方式：

(1)遴聘熟稔相關領域之專家學者若干名組成評審委員會進行書面審查，有關評選委員之迴避義務依相關規定辦理。



(2) 依據甄選標準與規定，選出入選作品，入選件數由評審委員決定之。

六、注意事項：

- (一) 參加甄選之教案內容須未曾公開發表與出版，未投稿過本單位辦理之相關活動，且不得抄襲他人作品，作者若涉及違反著作權相關法律，造成第三者之權益損失，經查證屬實，本中心將取消甄選資格，作者必須自負一切法律責任。於報名時應簽署切結書（如附件2）。
- (二) 參考資料應註明出處來源，並取得原著作者之同意。
- (三) 參加教案甄選之作者，應簽署著作權授權同意書（如附件3），提供著作權，且無條件同意方案相關資料以紙本、光碟等各類型式，供本署做為教育推廣之展示、出版、公布或上網之用，不另支付稿酬或任何費用。
- (四) 主辦單位對入選作品得視需要予以編輯或修改，做為後續規畫及應用。
- (五) 甄選作品請自留底稿，入選作品將公告結果後，另行通知入選團隊，並郵寄紙本資料，稿件一律不退還。

七、甄選須知：

(一) 甄選作品規格：

- 1、參加甄選之教案以中文MS-Word2007以上版本或相容之自由軟體編寫，不接受手寫稿件，教案格式請詳見附件4。（送件時須以PDF檔上傳）
- 2、檢附其他附件資料（含學習單、講義、簡報等相關教學資料），以五件以內為限，請將教案及相關附件資料合併成1個PDF檔，檔名為「教案甄選名稱-作者1姓

名-教案」上傳，檔案大小總共不超過50 MB。

(二)報名及繳件資料項目：

- 1、線上填寫（表單網址：<https://forms.gle/HUxazb8yDx3Jcrut9>）報名表（附件1） ※上傳檔名：〔教案甄選名稱-作者1姓名-報名表〕
- 2、切結書（附件2） ※上傳檔名：〔教案甄選名稱-作者1姓名-切結書〕
- 3、著作權授權同意書（附件3） ※上傳檔名：〔教案甄選名稱-作者1姓名-著作權授權同意書〕
- 4、本土語文優良教案甄選作品（格式請參考附件4或5）。 ※上傳檔名：〔教案甄選名稱-作者1姓名-教案〕
- 5、教案甄選資料上傳前，請務必檢視教案甄選之全部稿件資料，是否已確實完成人像(含圖片、照片、簡報)遮蔽以保護個人隱私權與肖像權；否則將納入委員評審重要參據。
- 6、請於報名截止日前，上傳教案甄選資料，自行檢核繳件資料是否備齊，未備齊者，視同資料繳交不全，不接受補件，亦不予評選。
- 7、教案甄選資料於報名時間上傳後，即不可修改或重複上傳，違者失甄選資格，請於上傳前再次檢視作品之完整性。

八、相關訊息：

- (一)經甄選入選之作品，除個別通知入選團隊之外，亦將入選作品公告於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資源中心網站，並

邀請至113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學策略實踐研討會公開發表及分享。

- (二)未簽署著作權授權同意書及切結書者，一律取消甄選資格。
- (三)主辦單位保留修改本甄選辦法之權利，調整活動辦理之形式。
- (四)洽詢人員：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育資源中心助理廖小姐，電子信箱：
yuanjing@gm2.nutn.edu.tw，連絡電話：06-2133111分機5783。

正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原民特教組

副本：



裝

訂

線

